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收益权转让及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高树华先生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通过收益权转让及股份质押的方式融资。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收益权转让及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9-36、2019-38）。

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高树华先生函告，获悉高树华先生上述融资获得展期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部分股份收益权转让展期情况

上述融资股票收益权的回购日由收益权转让日起满36个月之对应日变更为自转让日起满72个月之对应日。

二、部分股份质押展期情况

（一）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高树华	是	8,700	26.08%	9.31%	否，为无限售流通股	否	2019年7月2日	《股票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》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	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	担保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(万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(如是,注明限售类型)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高树华	是	9,400	28.17%	10.05%	否,为无限售流通股	否	2019年7月5日	《股票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》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	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	担保
合计	—	18,100	54.25%	19.36%			—			

注：上表中的“无限售流通股”包括高管锁定股。

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情形。

(二)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高树华	333,644,728	35.69%	263,400,000	78.95%	28.17%	0	0%	0	0%

注：上表“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、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限售股指首发后限售股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基于个人财务安排，对前期融资办理展期业务，未形成新的股份质押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股份整体风险可控，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股票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合同之补充合同一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11日